

彰化縣中和國小第114學年度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

學生基本資訊						特教服務方式		部定一般領域/科目				彈性學習時間(不需要的欄位可刪除)						總計		相關專業團隊服務												考試評量調整												巡迴服務				其他服務												特推會審查結果	
班級	學生姓名	特教班級型態	鑑輔會核定之特殊教育類別與資格(正式、疑似)	身心障礙證明/手冊類別與程度	學生需求摘要	直接教學	合作教學	國語文(融學習策略)		數學		特殊需求領域		社會技巧	學習策略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			其他類課程	小計	物理	職能	語言	心理	獨立考場	延長時間	報讀服務	答案卡謄錄	口頭回答	電腦作答	放大或點字	其他	不分類	情障	教育及運動輔具	適性教材	學習及生活人力協助-助理人員	學習及生活人力協助-課後照顧	復健服務	家庭支持服務	適應體育	校園無障礙環境	其他	通過	再修正															
								抽	外	抽	外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小計														
二甲	蔡O承	不分類巡迴班	智障(正式)		I、II	直接			1		1	2	1	融入國、數					1	3			✓				✓		✓		✓	✓			✓		✓	✓							✓																
三乙	洪O妤	不分類巡迴班	學障(正式)		I	直接		1		1		2		融入國、數					0	2					✓			✓		✓	✓					✓		✓							✓																
四甲	陳O祺	不分類巡迴班	學障(正式)		I	直接		1		1		2		融入國、數					0	2					✓			✓		✓	✓					✓		✓							✓																
四甲	黃O偉	不分類巡迴班	情障(正式)		II	直接						0	1						1	1										✓	✓					✓		✓							✓																
五甲	羅O欣	不分類巡迴班	學障(正式)		I	直接		2		1		3		融入國、數					0	3						✓		✓		✓	✓							✓		✓					✓																
六甲	胡O宸	不分類巡迴班	智障(正式)		I	直接		2		1		3	1	融入國、數					1	4					✓	✓				✓	✓				✓			✓							✓																

本表件所提供之各欄位學校可依據不同教育階段自行增刪彈性使用。

※原：係指在原班上課，包含在普通班由特殊教育教師入班進行合作教學；或在集中式特殊教育班與原班同學一起上課。

※抽：係指抽離式課程，學生在原班該領域/科目節數（學分數）教學時到資源班/教室/方案上課。

※外：係指外加式課程，可適用於資源班或集中式特殊教育班，包括學習節數(學分數)需超過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原領域/科目或原班排定的節數(學分數)及經專業評估後需提供的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節數(學分數)。

註2:「學習需求摘要」欄位，請填寫代號：Ⅰ 認知課程需求、Ⅱ 社會適應或生活適應需求、Ⅲ 輔助性需求(以生理障礙需求為主，如輔具使用、聽能訓練、構音訓練、點字等訓練)。若為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者，請保留空白。